

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

第一次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和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恒瑞盛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“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”进行环境影响评价。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(1) 项目名称：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

(2) 建设单位：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(3) 建设性质：新建

(4) 建设地点及终点：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起于渠县岩峰镇岩峰社区，沿岩峰镇西侧布线绕避场镇，止于岩峰镇揽月社区

(5) 总投资：4274 万元

(6) 项目概况：S204 渠县岩峰过境段改建工程路线全长 2 公里。本项目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，设计速度 60 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度 10 米，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桥涵设计荷载采用公路-1 级，小桥、涵洞和路基设计洪水频率为 1/50，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.05g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通讯地址：四川省达州市渠县天星镇五井村

邮政编码：635200

联系人：倪部长

联系电话：0818-7878112

邮箱：756831506@qq.com

三、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

环评单位：四川恒瑞盛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成都市成华区龙潭路9号1栋2单元2402号

邮编：610000

联系人：钟工

联系电话：13308148583

邮箱：1923286932@qq.com

四、公众意见表

见附件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》

五、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以选择以下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提出意见：

- (1) 向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口头建议；
- (2) 以电话、短信的形式发送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；
- (3) 采取书面形式将意见以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。

六、公示时间

2024年5月14日起10个工作日。

渠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5月14日

